

怀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一般公共 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 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 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2.8	0	2.8	0	0	2.8

二、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怀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2.8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.41 万元，下降 12.77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2.8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与上年预算持平，原因主要是近两年均无出国（境）计划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；主要是用于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104 号）、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

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527号）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0万元，比2023年预算减少0.19万元，下降100%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，比2023年预算减少0.19万元，下降100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人防办公车划转至县发改委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单位公车保险、维修、加油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与上年持平，主要原因是近两年无购车计划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单位购置公务用车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2.8万元，比2023年预算减少0.22万元，下降7.28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单位积极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厉行勤俭节约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上级住建部门、上级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蚌埠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细则》（蚌办发〔2014〕21号）等相关规定。